|  |
| --- |
|  **黔江区石会镇人民政府文件** |
| 石会府发〔2023〕7号 |

黔江区石会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石会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队，镇级各部门：

经镇政府同意，现将《石会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黔江区石会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会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我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为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合力，探索建立困境未成年人保护制度，进一步加强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和指导，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形成全镇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现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案制定如下：

1. 指导思想

坚持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优先，强化源头预防和综合治理，积极拓宽未成年人的保护内容，探索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体系建设，最大限度减少未成年人的受侵害现象，促进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

1. 工作目标

建立和完善“组织领导机制、动态排查预警机制、分析报告机制、分类保护机制、社会参与机制、工作保障机制、评估督导机制”七大工作机制，形成长效机制，严格分工责任制，准确掌握全镇未成年人基本概况，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多措并举，注重实效，创新工作载体，解决困扰未成年人保护的难点问题，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效保障。

1. 工作措施
2. 加强组织机构建设。全镇成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以及各村（社区）主任为成员。每年至少召开会议两次以上，传达中央、市、区工作要求和文件精神，分析和协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进展情况和面临的问题，进一步研究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措施。
3. 做好预警排查工作。全镇建立定期排查制度，各村（社区）对辖区范围内的困境未成年人实施动态排查预警，做到应急响应、主动介入、积极干预。 由政府工作人员、派出所民警、村（社区）干部组成巡查组。结合日常工作， 分别在辖区范围内通过重点走访、街面巡查、跟踪随访等方式，随时掌握新增或困境程度发生变化的困境未成年人、流浪未成年人数量及动态变化情况。
4. 建立分析报告机制。在摸底排查和动态掌握困境未成年人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收集汇总村（社区）掌握的基础数据，进行困境未成年人分类分析，进一步明确困境未成年人的分布类型和困境程度，初步预判所需要的保护资源，将相关分析情况及时报送区民政部门，由区民政部门制定针对性的保护方案，联动相关责任部门，着手开展分类保护。在应急响应工作中，镇和各村（社区）一旦发现有侵害未成年人行为，应及时妥善处置。如本级不能处置的，应及时向上级部门报告。
5. 完善分类保护措施**。**按照“救助保护、教育帮扶、司法保护、就业扶持、医疗保护、精神关爱”六大任务要求，由领导小组牵头，在本辖区内建立“救助保护工作小组、教育帮扶工作小组、司法保护工作小组、就业扶持工作小组、医疗保护工作小组、精神关爱工作小组”六大工作小组，按照国家、省、市、区工作要求，明确各工作小组的牵头方和责任方，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落实各项保护措施。
6. 探索社会参与方式。激动发动全镇参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营造全镇动员、全镇关注、全镇保护、全镇宣传的良好氛围。通过宣传发动，鼓励热心镇（村）干部、村（居）民、志愿者、企事业单位等社会力量参与。
7. 建立工作保障机制。各科室、部门、村（社区）要进行充分调研，结合当地实际，制定保护政策和配套措施，落实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要加快建设未成年人保护专业人才队伍，加强人员培训。要将日常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所需工作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予以充分保障。
8. 实施评估督导办法。政府要通过随机抽查、年度评估等方式，督促保护工作开展、改进工作不足、防止辖区范围内发生困境未成年人意外伤害事件，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真正落到实处。同时，要积极与研究机构合作，建立专家督导评估机制，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进行督导评估，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深入开展、促进政府建章立制提供督导评估建议。
9. 工作要求
10. 高度重视，提高认识。镇和各村（社区）要高度重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深刻认识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重要意义，增强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自觉性和紧迫性。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协调，汇总分析各类情况及数据，指导工作开展，督促监护干预保护。
11. 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活动，在全镇牢固树立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意识。加强舆论引导，弘扬中华民族恤孤慈幼的传统美德，鼓励社会力量通过开展慈善捐助、提供志愿服务等多种方式，积极参与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营造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
12. 落实责任，长效管理。镇和各村（社区）明确属地管理责任，根据区域特点，划分重点区域，落实专人负责、建立专项工作机制、实行首问责任制，及时处理困境未成年人各类求助电话及各种信息，积极主动提供救助保护。完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制度，规范救助保护工作行为，强化困境未成年人司法救助，全面做好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

黔江区石会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2月14日印发